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柳城县农业农村局的柳城县 2026 年生产障碍耕地治理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柳城县 2026 年生产障碍耕地治理项目效果验证及评估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西大检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8人，营业收入为1747.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50.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CA 电子签章）：广西西大检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8月17日

注：1.此项材料必须以PDF格式上传；

2.投标人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中填写的“所属行业”应与采购文件明确的“所属行业”内容一致。

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
3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4.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，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，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；